东台市三仓镇公务用车租赁服务项目

采 购 合 同

采购人：东台市三仓镇人民政府

供应商：东台市盐阜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盐城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东台市三仓镇公务用车租赁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981-HRMB-G2026-0009

甲方：（买方）东台市三仓镇人民政府

乙方：（卖方）东台市盐阜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东台市三仓镇公务用车租赁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东台市三仓镇公务用车租赁服务项目

1.2 标的质量：满足采购需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1 项

1.4 履行时间（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一年

1.5 履行地点：东台市三仓镇（满足采购人用车场景）

1.6 履行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二、合同金额

合同价款：按基准报价的85%收取费用，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车辆油费、折旧费、保险费、维修修理费、交通事故产生的费用、劳务派遣（驾驶）人员工资福利保险费、日常保养费、维修费、备用应急车辆、年审费、保险【交通强制险+第三者责任险≥200 万（含不计免赔）+车辆损失险（含不计免赔）+乘客座位险≥50 万元】、相关税金等全部费用，除车辆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过路过桥费、停车费、驾驶人员住宿费（不得超过《东台市市级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规定的有关标准）由用户支付外，用户不再承担乙方车辆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服务用车配置要求

1.配置车辆类型为 9 座（含）以下轿车、小型普通客车（SUV 车型除外）租赁服务。

2.配置的服务车辆应符合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标准，轿车价格应为 18 万元以内、排气量 1.8 升（含）以下，其他小型普通客车（SUV 车型除外）价格应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为25万元以内、排气量3.0升（含）以下。乙方需按车辆型号和数量进行配备，并提供给甲方使用。

四、服务用车的要求

1.乙方提供的车辆应当是公司自有车辆，车辆需持有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行驶证》，车辆使用性质为租赁；车辆运营过程中，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签订相关合同；车辆牌照必须是盐城地区牌照，保证服务安全规范。

2.乙方提供的承运车辆应按照国家有关部门要求及时进行车辆维护和检验，并保证所有服务车辆装备、设备良好、配套齐全、安全性能可靠。车辆内外部保持卫生、整洁，除国家规定的必保险种，乙方投保还须包括第三者责任险（投保保额不低于200万元），为车上乘客提供每人每座投保保额不低于50万元的保险险种，保证提供的车辆保险险种、限额达到上述要求，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

3.乙方需提供车况良好、外观整洁、车内清洁卫生的服务车辆。服务车辆购置时间保证在10年以内，相关部门有权检查所提供的服务车辆行驶证、车辆登记证书，以便核实车辆购置时间，如发现服务车辆购置时间超过10年的，相关部门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车辆并酌情处理，且乙方需承担在更换期间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

4.服务车辆车身必须去除供应商LOGO等明显标识，服务期间车窗前摆放“公务出行”标牌。

五、对驾驶人员的要求

1.驾照要求：驾驶员可驾车型严格按照交通管理部门规定执行；

2.驾驶员要求：驾龄3年以上，无不良嗜好，未发生过较大安全事故，对江苏省内道路熟悉的，讲究职业道德，熟悉道路交通法规，能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具有合法、有效的车辆驾驶证的驾驶员。

3.回场要求：服务结束后，供应商应规范、及时进行车辆回场操作。

4.对驾驶服务人员的具体服务要求：

1）严格遵守交通法规以及乙方相关的管理制度。严禁酒后驾车。热情服务，安全驾驶，自觉维护甲方公车形象。

2）爱护车辆，保证机件功能良好，严格按照车辆的操作规范进行车辆驾驶。平时须经常检查机油、水箱、油箱的状况，防止缺漏，确保车辆运转正常。特别是出车前应对汽车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及早处理，以保证行车安全。

3）驾驶员要有主动服务意识，主动热情为乘车人提供帮助。乘车人下车办事时，未征得乘车人同意，司机不得离开车辆，或跟随前往办事场所，或打听具体办事内容。乘车人携带大件物品时，司机应给予协助。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禁止在车内吸烟，保持车内卫生、舒适、整洁。

5）配合做好为保证车辆正常运行所必须的事务性工作。如：加油、洗车、送修、年检、维保等。

6）驾驶员要养成良好的节约意识，等候时杜绝长时间使用汽车空调，避免车辆过度损耗。

7）车中放有贵重物品或文件，司机又必须离开时，应将其放于后行李箱中，锁好车辆，方可离开。

8）驾驶员应确保手机 24 小时通讯畅通，以方便调度。行车途中接听电话要使用耳机，以保证行车安全。

9）无出车任务时，驾驶员应在采购人指定的公共区域休息待命，确保随叫随到。工作期间严禁串岗，影响他人工作。

10）驾驶员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管理人员、调度员的工作安排，不得借故拖延、推诿或拒不出车。对出车安排有意见的，也应先出车保障，事后向上级领导反映，否则按规定处罚。

六、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提供全天候 24 小时服务，需在接到通知后按甲方要求，确保相应车辆 15 分钟以内到达三仓政府大院或指定地点。

2. 车辆维护保养管理规范，有专业固定的维修保养定点场所。

3. 车辆在提供服务期间发生故障，无法正常行驶，能及时调换备用服务车辆确保公务出行正常运行。

4. 乙方的车辆保险及年检均合法有效。

5. 用于服务的车辆产权必须属于乙方，车辆产权无任何外包或变相外包情形。

6. 乙方在基本服务质量要求外，以甲方满意为服务宗旨，从车辆设施配备、车貌卫生整洁、驾驶员仪表仪容、礼貌用语、文明接客、驾驶员操作等各个环节加强管理，把确保客户乘车安全作为管理服务的第一要务，制定一系列管理制度，建立安全责任制，把安全管理贯穿于营运的全过程。

7. 乙方应积极接受采购履约监督及现场检查，配合相关部门组织的日常考核、监督检查和管理。若相关部门投诉乙方服务态度恶劣或乙方在服务期内出现重大交通安全事故等不良情况，相关部门代表有权约谈并督其改正或终止其协议服务。

8. 根据甲方用车要求，由乙方安排车辆调度。

七、合同款项支付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预付款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预付款（预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算价），如乙方明确表示不需预付款，甲方将不执行本条款。

2.服务款项按月按实×90%进行结算，车公里油耗和每天租赁费按合同约定标准支付，ETC 费、路桥费、停车费、住宿费（不得超过政府工作人员出差住宿标准）按实际产生费用支出。剩余款项在服务期满后一次性付清【服务期间采购人将不定时进行百分制考核（考核分为日常考核、满意度测评、投诉考核等），根据考核结果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八、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获得优先服务；

2.甲方用车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调配，为保障安全行车，甲方应保证乙方司机的规定休息时间，合理安排使用车辆，不得强求乙方驾驶员疲劳驾驶；

3.甲方有权向有关部门投诉乙方违约行为；合同期内乙方违约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行使合同解除权；甲方要求乙方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当履行。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数额的，乙方应按甲方的实际损失数额进行赔偿。

4.甲方有权对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检查；

5.甲方有权联合相关管理部门对乙方的财务、服务记录、车辆人员等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检查，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财务资料；

（2）询问当事人或者有关人员，并可以要求其提供证明材料和与提供公务出行服务行为有关的其他资料；

（3）查询、复制与提供公务出行服务行为有关的台账、单据、凭证、文件及其他资料，核对与提供公务出行服务行为有关的技术资料；

（4）在证据可能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的情况下，可以先行登记保存，乙方不得转移、隐匿或者销毁证据。

8.6 要求查询乙方提供车辆以及驾驶员的相关证明，乙方应如实提供有关资料和凭证；

8.7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单方暂停或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协议；

8.8 第一个月为试用期，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驾驶员、车辆问题）影响公务活动开展，或累计 3 次不按要求提供车辆接送或无法正常完成租车服务，或累计违章超过 3 次、累计 3 次用车服务反馈意见不合格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取消乙方服务资格。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九、乙方的权利

1. 有权要求督促甲方按时结算服务费用；

2. 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除公务出行以外的要求；

3. 乙方对于甲方拖欠费用的行为有权拒绝提供服务；

十、乙方的义务

1. 乙方按《用车申请单》签字确认手续计算费用金额，凭有效发票按月向甲方领付。

2. 乙方必须按时进行车辆年检，及时缴纳交强险、商业险（标准参照市公务用车管理中心标准缴纳），所需各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单据复印给甲方存档备案。

3. 乙方要做好车辆的日常保养和维护，确保车况良好，车容整洁，一切维修保养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

4.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不得耽误甲方任何公务活动，按甲方要求及时出车及时开启车内空调。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影响甲方公务的，即终止本合同。乙方未经授权不得以甲方或者甲方主管单位的名义从事任何活动，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 乙方驾驶员出车要注重仪容仪表，上班时应着公司统一规范的工作服装，工作服装洁净、平整、无异味、无破损，不赤背、不穿吊带、背心、不穿奇装异服、不穿拖鞋高跟鞋等。

6. 乙方驾驶员不得与用车人发生冲突，参照公交车驾驶员行为规范，因驾驶员操作问题导致安全事故，甲方有权扣发本次用车所有费用。

7. 乙方驾驶员讲究交通公德和职业道德，文明驾驶，礼貌行车。服从交通警察指挥，认真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企业制度，车辆检查不漏项。确保刹车、转向、灯光、雨刷、低压警报器等安全设施灵敏有效。

8. 乙方驾驶员行车中不闲谈、不吸烟、不酗酒、不接打电话、不吃东西、不做与驾驶无关的事。

9. 乙方要认真执行交通法规，保证行车安全，足额缴纳相关保险费用，杜绝违章行为，谨防交通事故的发生。如在服务甲方期间发生交通情况，须遵守有关规定，并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因违反道路交通法律法规产生的违章行为，所有处罚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发生主要责任在乙方的交通事故，乙方自行承担损失和相应的赔偿，且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

10. 乙方在执行甲方公务期间，必须参照公务用车管理要求管理，严格遵守甲方的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如发生与规定有冲突的行为，立即终止本合同。

十一、违约责任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乙方遇特殊原因需更换驾驶员、车辆必须提前告知甲方并获得批准；如未提前告知更换车辆、车型，每辆按2000元罚款同时当月此车辆的出租费用全部扣除；如未提前告知更换驾驶员，每人每次按1000元罚款，罚款由甲方在出租费用中扣除；

2.乙方车辆在甲方用车期间，车辆发生抛锚等非主观原因造成乙方损失，乙方应支付甲方乘车人员当天发生的交通费；

3.乙方车辆发生事故或故障应及时启用备用车辆并提前通知甲方，以确保甲方工作的正常使用，如临时大修（修理时间超过4小时）或其他原因导致甲方不能正常使用，乙方应提供备用正规车辆为甲方使用，并全额承担由于车辆原因导致甲方人员利用社会资源外出的相关费用；

4.因乙方原因未达到甲方计划规定的内容而造成甲方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所受损失；

5.乙方接受甲方公务出行委托后，不得擅自转给其他单位，否则将追究相应责任并按相关管理措施要求进行处理。甲方自行提出转单位要求，或因乙方人员、车辆等原因确实无法履约必须转单位的，承担单位亦应具有相应资格。

十二、履约保证金

1.乙方交纳人民币50000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2.1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

2.2 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2.3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2.4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2.4.1方式：退还至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如为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2.4.2时间：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发票后30日内。

2.4.3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出具的发票。

2.4.4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

（3）中标人所提供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中标人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中标人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中标人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2.4.5 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无故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十三、合同转包或分包

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四、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8850722026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3912518518

签订日期：2026年 8月 1日

附件：服务基准价

类别	车辆类型	价格（元）		
		日租费（元）	第三方劳务费用（元/天）	燃油费（固定金额，不参与折扣）（元/公里）
1	5座轿车	210	150	1.0
	7座商务车	280	150	1.3
	7（不含）至9座（含）	315	150	1.4
备注	1、以上报价包含税金，日租费不含燃油费。 2、车辆每天限行驶200公里，200公里至400公里，每公里增加0.5元，超过400公里，每公里再增加0.5元。 3、其他费用（劳务派遣人员住宿费、过路费、泊车费）按实计算。 4、当日用车不足5小时的，日租费用按6折计算。 5、市内用车服务如提供新能源车的，燃油费项按照上表7折计取。 6、公里数计算规则：从三仓政府（或甲方指定地点）起计公里数。 7、燃油费不参加下浮。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